

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。

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7 日上午 10:00 在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建行大厦 11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何向明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出席了会议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 户，代表股份 9001093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.21%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90010932 股同意、0 股反对、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 %。

2. 采用累积投票制，选举何向明、冯成桂、金铎、黄志河、李松、林祖希、梁锦棋、梁虹、梁润秋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，其中梁锦棋、梁虹、梁润秋为独立董事。

当选的董事候选人得票情况如下：

何向明，90011120 票，冯成桂，90011117 票，金铎，90011117 票，黄志河，90011117 票，李松，90010282 票，林祖希，90010282 票，梁锦棋，90011117 票，梁虹，90011117 票，梁润秋，90011117 票。

3. 采用累积投票制，选举任振慧、何伏信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。

当选的监事候选人得票情况如下：

任振慧，90010932 票，何伏信，90010932 票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国信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；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；
- 2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- 3、国信联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